

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3

作者：小六 来源：网友投稿

本文原地址：<https://xiaoerob.com/zongjie/fanwen/223660.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根据新近出炉的《2023年省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以下简称《要点》)提出，今年省直机关要开展对贯彻落实“两个维护”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党中央大政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落地落实。本站为大家带来的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希望能帮助到大家!

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

2023年，市直机关党建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围绕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目标要求，突出抓好党员干部能力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及全省机关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精神，聚焦“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核心任务，全面深化“五星级示范、双优引领”创建。按照“一年打基础，二年抓提高，三年上台阶”的实施步骤，加快建设清廉机关、模范机关，推动我市机关党建工作走在前、作表率，为打好市域治理现代化“四大组合拳”提供坚强保障。

> (一)始终坚持政治统领、培根塑魂，提升机关党建引领力

1.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广应用“学习强国”平台，做精“夜学讲坛”品牌，做优“读书沙龙”活动;以推进党员干部队伍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目标，年初集中组织机关党员“春训”活动，分层次举办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专职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基层党支部书记、青年党员、发展对象等集中培训，全年工委举办的大型宣传教育活动不少于10次，培训不少于3000人次。

2.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找准“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提升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实施机关党员思想动态分析研判制度，机关基层党组织每年至少2次以上分析研判机关党员思想状况。实施“六必谈”“六必访”，机关党委、党支部书记与委员，党支部书记与所属党员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建立健全“三关”机制，做到政治上关心、生活上关爱、情感上关怀。

3.抓牢抓实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充分利用党建实体阵地和网络阵地，建设具有强大传播力引导力公信力的主流舆论，旗帜鲜明地开展思想舆论斗争。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丰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结合绍兴红色资源，弘扬“胆剑精神”，激发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新热情。

> (二)始终坚持强化主责、强基固本，提升机关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4.构建齐抓共管工作合力。切实扛起抓好机关基层党建的责任担当，强化主抓意识，建立健全机关党建领导体制，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完善党委(党组、工委)书记带头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党员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机关党建工作机制。党委(党组、工委)每年至少2次听取机关党建工作汇报，机关党建工作履责情况作为领导

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职述廉和民主生活会重要内容。健全机关党建督查工作机制，指导督促党组(党委、工委)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深入实施“三级书记”联述联评联考制度，层层传导责任，层层压实责任。

5.深化开展“五星双优”“先锋支部”争创。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加强机关“五星示范、双优引领”创建力度，按照标准化理念，结合实际调整评价指标，打造一批“五星双优”市直机关党组织先进单位，做出品牌、做出特色，提升社会影响力。开展片组交流考察活动，加强横向交流学习，进一步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聚焦机关基层党支部这个“神经末梢”，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持续开展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扎实推进“先锋支部”创建，优化组织设置、配强党务干部、加强分类指导、强化监督管理，推动党支部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在重点工作、重大项目、重要节会活动中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探索以党建项目化推进业务工作，发挥“五星级基层党组织”“先锋支部”“先锋岗”“先锋标兵”的模范带头作用。

6.从严从实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执行“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推动党内组织生活各项制度真正落细落实，切实提高党内组织生活质量。每位党员领导干部带头上党课，以普通党员身份定期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把好党员发展入口关，做好高知识群体发展党员工作，严格执行党员管理“十条红线”，稳妥有序处置不合格党员。按照党务工作规程做好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党组织关系转接等日常党务工作。

> (三)始终坚持围绕中心、凝心聚力，提升党建载体渗透力

7.助力“三服务”走深走实。加强对市直机关党员教育活动联系点、党员驿站的使用管理，探索长效机制，推动市直机关党员干部深入镇村开展“三服务”活动。健全部门(单位)与镇街、行政村、社区的结对挂联、帮扶、共建的工作机制。深化机关志愿服务，加强项目推进，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巩固提升。继续开展“三个最佳”评选，常态化开展返乡走亲、走访慰问等活动，发动机关党员深入基层一线调研，形成新思路，提出新举措，解决新问题。

8.围绕中心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指导机关部门(单位)找准自身专长和优势，找准切入中心工作、有力推进落实的抓手，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深入实施“先锋工程”，“七一”前后，命名一批“共产党员先锋岗”“先锋标兵”。深化党建服务品牌建设，按照“五有”要求，评选“十佳”党建服务品牌，扩大党建服务品牌的知晓度、提高认可度、增强美誉度。

9.服务干部职工激发活力。发挥党建引领，画好“同心圆”，增强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在群众中的影响力、凝聚力和号召力，团结机关干部职工听党话、跟党走。抓阵地，示范建设市直机关合唱团、书法社和朗诵群;抓品牌，举办市直机关第五届篮球赛，办好“四季暖心”活动;抓效果，以健康向上生活化人养心，积蓄激发绍兴高质量发展的磅礴力量。注重暖心帮扶，关心关爱机关党员干部职工，特别是女职工、老党员、困难党员、困难职工精神文化生活。

(四)始终坚持正纲严纪、长效常态，提升正风肃纪约束力

10.推进机关纪检工作规范化建设。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充分发挥党委(党组、工委)全面监督、机关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机关党员民主监督和机关纪委专责监督作用。组织市直机关纪委书记业务培训，健全有关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切实发挥机关纪委监督执纪作用。认真落实党务公开条例，健全情况通报制度。

11.持续推进正风肃纪。高标准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有关办法。紧盯各种形式的降低标准、规避变通、隐形变异等“四风”问题，紧盯重要时间节点，持续开展正风肃纪，加大明察暗访、公开曝光的频率和力度，督促推进市直机关强化自查自纠，工委牵头组织的明察暗访全年不少于7次。

12.加强机关党的纪律建设。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在用好第一种形态上下更大功夫，对机关党员干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加强岗位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机关党组织每年至少集中开展1次廉政专题学习和1次警示教育，推进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加大执纪审查力度，严肃查办发生在机关党员身上的腐败案件。发挥巡察利剑作用，认真做好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

> (五)始终坚持精准施策、继承创新，提升机关党建生命力

13.深入开展新时代机关党建研究。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创新工作理念、工作方法，认真研究机关党建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及时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每个机关党组织至少完成1个党建研究课题。

14. 加大党建工作创新力度。牢固树立“最多跑一次”理念，推动机关党建理念思路创新，切实为基层减负，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不断加强机关效能建设。鼓励机关党组织创新组织设置、活动载体和方式方法，把抓好机关党建工作同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完成本部门重点任务、做好本职工作结合起来，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引领作用。

15. 全面推进党建信息化。继续探索“互联网+”党建，注重运用微信、手机客户端等开展工作，强化互联网和大数据提供的技术支撑，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开展党建工作。构建开放共享的网上党建平台，实现智慧学习、智慧管理、智慧服务、智慧互动，增强机关党建工作的吸引力、感染力、实效性。

市直机关工委要结合机关党建领导体制调整完善，全面履行领导机关党的工作职责，更加旗帜鲜明讲政治，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方面发挥表率作用。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深化巩固主题教育成果，落实机关工委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的主体责任，提高机关工委干部队伍素质。继续实施机关工委领导联系点制度，加强对区、县(市)工委的指导，每位领导的联系片组中要培育1-2个机关党建示范点。重视机关党建工作研究和推介力度，每位干部都要有1个调研课题，形成调研报告并及时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工作实践。弘扬“敬业、服务、精品”的机关工委精神，不断提升工作的执行力和创新力，全力推进我市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

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

2023年省直机关党建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及省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为工作任务，着力深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基础、推进正风肃纪，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推动省直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提供坚强保证。

> 一、突出政治建设，做到“两个维护”

1. 强化省直机关政治属性。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和省委重点工作举措，开展“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重点，组织开展机关党的建设专项调研督查，推动党建重点工作落地落实。持续开展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扎实做好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探索建立机关党建领域“问题清单”和整改落实机制，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2. 带头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健全落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委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第一时间传达学习、贯彻落实。加强对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3.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党员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七一”期间，单位党组(党委)书记围绕国际国内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讲一次专题党课。充分利用安徽红色资源，开展对党忠诚教育，建立一批省直机关党性教育基地和示范点。

4. 扎实推进模范机关建设。认真落实《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建设模范机关”活动的实施意见》，聚焦“五个过硬”目标，结合工作职责，细化创建举措，切实把模范机关建设融入本单位本部门中心工作之中。通过召开调度会、推进会，交流创建经验，加强指导。坚持典型引路，选树模范机关创建样板，评比表彰建设模范机关先进单位。

> 二、深化理论武装，推进思想建党

5.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抓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部门本领域重要论述的学习，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召开省直机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验交流会，组织开展省直机关处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全员轮训。完善并落实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举办中心组学习秘书培训班，开展中心组学习优秀成果评选。落实好各层级学习制度。

6.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省情教育，深化爱国主义教育。提升“省直机关大讲堂”“省直机关读书月”品牌质量，用好“学习强国”、安徽干部教育在线等学习平台。抓好青年干部教育

培训，丰富“青年理论学习e家”内涵，选树青年学习标兵。抓实机关文明创建，编制《省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十四五”发展规划》，开展省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选活动。

7.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加强对部门单位所属报刊、网站、“两微一端”及研讨会、论坛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加强网络舆情监管，积极稳妥做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落实思想政治工作定期分析报告制度，围绕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和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干部职工思想状况调研，做深做实思想政治工作。办好用好《七月风》、安徽机关党建网和微信公众号。

> 三、夯实基层基础，建强战斗堡垒

8.大力加强机关基层组织建设。抓好《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学习贯彻，巩固深化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党支部建设提升行动，增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组织开展“党员争当先锋、党支部争做战斗堡垒、创建模范机关”活动，通过设岗定责、创建党员先锋岗、承诺践诺等，引导党员创先争优、建功立业，推动每名党员都成为一面鲜红的旗帜、每个支部都成为党旗高高飘扬的战斗堡垒。加强党内激励关怀帮扶，落实谈心谈话制度。

9.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监督。从严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条例》《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通过重温入党誓词、入党志愿书以及过政治生日等活动，增强党员教育管理针对性和实效性。突出政治标准，做好发展党员工作，提高发展党员质量，切实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把业务骨干发展成党员，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举办省直机关党员培训示范班。推动基层党组织加强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日常监督，发挥党支部在选人用人中的监督作用，认真落实党员干部选拔任用、评选评优应听取所在党支部意见的要求。

10.创新开展基层党建工作。围绕机关党建重点、难点和焦点问题，加强调查研究，把握机关党建特点规律，推进基层党组织活动方式方法和机制创新，探索信息化条件下有效开展党建工作的新载体新路径。坚持典型示范引领，大力实施基层党建“领航计划”，建好、管好本单位和省直机关“领航计划”示范库、培育库，选树、宣传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汇编推出一批党支部工作典型案例。完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负责人任免审批工作规程，建立并落实机关党委负责人任职谈话制度。贯彻《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提高省直党校办学质量和水平。

> 四、持续正风肃纪，筑牢廉政底线

11.推动作风持续好转。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实施细则，全面查摆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查享乐、奢靡问题，防范和查处收送电子红包、私车公养等隐形变异问题，持续整治违规发放津补贴等突出问题。深化拓展“基层减负年”工作，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鼓励基层党组织开展在职党员进社区、结对帮扶、联学共建等活动。落实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制度。

12.坚持把纪律和监督挺在前面。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开展学习党章党规党纪知识测试，严肃查处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问题。抓好党员干部的纪律教育、政德教育、家风教育，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着力破解对“一把手”和同级监督难题，加强对机关二级机构及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坚持严字当头，抓早抓小、防患未然，实事求是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13.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指导省直单位机关纪委找准职责定位，有效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肃处理严重违犯党纪的党组织和党员，重点查处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严重阻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严重损害党的执政根基的腐败问题。深化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净化机关政治生态。以省委、省纪委监委通报和本单位本系统查处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纵深推进“三个以案”警示教育。

> 五、创新服务理念，提升工作效能

14.强化机关效能建设。出台推进省直单位履行核心职能、提高履责能力建设的工作举措，加大执行监督力度，对执行不力、落实不好、问题突出的开展效能问责和通报。依托安徽政务服务网、政务服务中心投诉窗口和“12345热线”，督促做好便民利企工作，提高服务群众效能，打造“全国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市场主体和群众获得感最强”的“四最”营商环境。建立效能建设评价系统，推动效能建设从督查“劳动纪律和工作秩序”向聚焦“履职效果和履职能力”转变。

15.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持续加大定点扶贫工作力度，全面完成脱贫攻坚收官之年各项任务。考准考实省直及中央驻皖单位年度定点扶贫工作，做好考核发现问题的通报反馈和督促整改工作。指导驻村工作队为定点帮扶贫困村建设一个好班子、制定一个好制度、帮创一个好模式，留下一个“永不走的工作队”。开展脱贫攻坚先进典型选树工作，讲好扶贫攻坚安徽故事。

> 六、聚焦以带促建，激发群团活力

16.做好机关统战工作和党建理论研究。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加强机关统战干部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策理论宣讲，教育机关广大统战成员听党话、跟党走，引导党外人士广泛开展建言献策、民主监督，提高咨政水平。组织党外医疗专家服务团开展“健康扶贫义诊”活动，多领域参与五大发展行动。发挥省直机关党建研究会作用，组织开展机关党建工作经验交流，着力破解制约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弱项。积极参加全国党建研讨会和长三角机关党建研讨会，宣传阐释我省机关党建品牌和鲜活案例。发挥省直机关党建工作联系片作用，加强机关党建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省直机关关工委建设，充分发挥老党员老干部在教育引导青少年中的积极作用。

17.提升群团工作水平。抓好党建带工建、团建、妇建工作，支持群团组织依据各自章程开展各项活动。组织好全国劳模、省五一劳动奖状(章)、工人先锋号、全国及省青年五四奖章、三八红旗手、“省直机关十大女杰”推荐评选表彰工作，推进“关爱职工行动”和在职职工互助医疗活动，分批安排劳动模范、疫情防控先进个人等休养疗养。落实《新时代团的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引导青年干部树立“家国情怀”，继续开展“走基层访一线服务五大发展行动”青年党团员调研实践活动，推进调研成果转化。开展“巾帼心向党、巾帼建新功、巾帼暖人心”活动和最美家庭创建活动。

> 七、压实党建责任，加强自身建设

18.从严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省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责任清单》，坚持班子带头、以上率下、以机关带系统，履职尽责，形成党建工作合力。健全完善省直机关党的工作统一领导机制，指导督促各单位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单位党建工作。结合省委年度综合考核，按照省委统一部署，组织好2023年度省直及中央驻皖单位党组(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工作。建立完善机关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

19.健全完善机关党建制度。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立足单位职能，构建管党治党制度体系，推动管党治党走向“严紧硬”。出台《省直机关党的建设重点任务清单》，厘清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离退休党组织和流动党员党组织五种类型党建重点任务，加强机关党建分类指导。严格落实机关党委向省直机关工委请示报告制度。

20.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党务干部队伍。研究制定加强省直机关党务干部队伍建设的有关意见，配强专职、激活兼职，推动将专兼职党务工作经历纳入干部履历。落实党务干部同行政、业务干部交流任职。结合落实新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继续举办党务干部培训班、党支部书记轮训班，指导省直有关单位加大对所属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指导员的教育培训力度，切实把党务干部培养成为政治上的明白人、党建工作的内行人、干部职工的贴心人。

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

2023年固原市财政局党的建设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学习贯彻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和市委四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不断夯实党建组织体系和责任体系，切实打造过硬党员干部队伍，持续深化“三强九严”工程，坚持边提升、边巩固，全面提高党的建设质量，为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 一、强化政治建设，压实党建主体责任

要切实加强抓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主体责任，明责、履责、尽责，持续巩固“书记抓、抓书记”组织体系、责任体系。

1.强化政治建设。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践行“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

2.强化思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着力深化理论武装。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扎实开展“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学习实践活动，常态化开展“我来讲”—理论政策业务学习研讨活动，探索建立展示“我来讲”学习成果制度，在学懂弄通做实上当好示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制度，形成从党组织到党员领导干部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3.强化组织建设。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压实党组书记领导责任、党支部书记主体责任，持续巩固“书记抓、抓书记”分层抓落实责任体系。围绕“机关党建巩固年”要求，持续开展“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

4.强化作风建设。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全局重点工作，结合“挂图作战”，抓实党员“公诺践诺”和“亮牌上岗”活动。进一步深化“双评双定”促进作风建设活动。认真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查找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持续深化“干部作风转变年”活动，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

5.强化纪律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抓好党员政德教育、家风教育，开展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打造为民务实清廉的干部队伍。持续将选人用人情况作为日常监督重点，建立干部廉政档案。

> 二、强化基层基础，抓实“九项基本制度”落实

纵深推进“三强九严”工程，正确处理“三强”与“九严”内在关系。严格落实“九项基本制度”，突出问题导向，凝聚政治功能，让党支部强起来，使每名党员都成为一面鲜红的旗帜。

6.切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执行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要求，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健全完善党组织抓党建工作责任、任务“月清单”制度。

7.持续完善“九项基本制度”。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九项基本制度”，确保从基本制度严起、从日常规范抓起。坚持边整治边提升，做实基本功。

8.不断深化“双评双定”活动。完善党员“评星定格”评定标准，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推进“得红星”正向激励成果转化，严肃“亮黄星”反向监督警示，激励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促进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 三、强化学习交流，提高党建工作质量

9.加强学习培训，促进能力提升。围绕2023年党建工作主要任务，分批选派党务工作者和党员积极参加各类党建专题辅导班、学习班、党务干部培训班，切实把党务干部培养成为政治上的明白人、党建工作的内行人、干部职工的贴心人。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发展对象的学习培训，创新培训方式，结合开展“五个一”初心体验，传承红色基因，凝聚初心使命。

10.加强观摩交流，促进学用结合。积极参加机关党建定期观摩交流，认真总结“互学互查互鉴”经验。充分运用“机关党建之窗”学习交流信息平台，多渠道展示党建经验成果，促进学用转化。

11.加强推优树优，促进考核奖惩。结合庆祝建党99周年，积极开展先进模范选树表彰活动，营造崇尚学习、争当先进浓厚氛围。认真落实《固原市党内关怀帮扶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重点加强对老龄、患病、空巢党员的关心关爱，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严格落实党员“评星定格”考核考评规定，对先进党员给予奖励，树立典型示范，优先培育选拔;对后进党员及时约谈提醒。抓两头带中间，形成后进赶先进、中间争先进、先进更前进的良好氛围。

更多 总结范文 请访问 <https://xiaorob.com/zongjie/fanwen/>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